

吉林省四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监测能力建设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JLDL20230620005GKXM1)

项目所在地区: 吉林省, 四平市

一、招标条件

本吉林省四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监测能力建设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131.72 万元, 招标人为吉林省四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吉林省四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监测能力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www.ggzyzx.jl.gov.cn) 下载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3 年 7 月 18 日 9:00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吉林省四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监测能力建设;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吉林省四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监测能力建设)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 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 (财库(2004)185 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

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以下资格证明材料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1).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必须提供下列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证明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 投标单位和个人(指法定代表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3).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记录名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4). 投标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

(5).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3年06月25日08时30分到2023年06月29日16时00分

获取方式: 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网上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3年07月18日09时00分

递交方式: 吉林省政务大厅(长春市人民大街9999号)四楼拍卖大厅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3年07月18日09时00分

开标地点: 吉林省政务大厅(长春市人民大街9999号)四楼拍卖大厅

七、其他

项目概况

吉林省四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监测能力建设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ggzysz.jl.gov.cn)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3年7月18日9:00(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 吉林省四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监测能力建设。

2. 采购计划编号: 采购计划-[2023]-01964号。

3. 采购预算: 131.72万元。

4. 采购内容: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辆)

1 便携式动态校准仪及零气发生器 1

2 声级计 4

3 大气采样器 4

4 GPS 定位仪(手持式多功能定位仪) 4

5 纯水机 2

6 气相色谱-冷原子荧光联用仪(含吹扫捕集) 1

5. 供货地点: 吉林省四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6. 供货周期: 合同签订后60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工作内容。

7. 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行业、地方或者其他相关标准的合格要求。

8.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

(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等。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以下资格证明材料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1). 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必须提供下列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资格证明材料: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2)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3)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4)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 投标单位和个人(指法定代表人)未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上有行贿犯罪行为。

(3). 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记录名单(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4). 投标人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

(5).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3年6月25日08时30分起至2023年6月29日16时00分(北京时间);

1. 首先登录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网(www.ggzyzx.jl.gov.cn)按照规定进行供应商注册登记,网上注册登记后,请携带相关材料到国投安信数字证书认证有限公司办理CA认证。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CA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组织的所有招标采购活动。技术支持联系方式:供应商注册,CA数字证书(USBKey)及电子签章办理咨询电话:0431-85177688;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2. 供应商取得CA认证后,可登录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公

公共资源交易主体登录->供应商”登录后选择“采购业务->交易文件下载”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供应商下载招标文件后，务必在规定的“获取招标文件结束时间”之前操作“投标报名”并完善相关投标信息，点击“确认报名”按钮确认参加投标才具有投标资格。如果供应商在规定的“获取招标文件结束时间”之前没有点击“确认报名”按钮确认参加投标，将失去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资格。

3. 凡与本中心招投标活动有关的时间，均以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吉林省政府采购中心）服务器显示的时间为准。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3年7月18日9时00分。
2. 地点：吉林省政务大厅（长春市人民大街9999号）四楼拍卖大厅。
3.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本次招标公告在吉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www.ggzyzx.jl.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同时发布。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当供应商的有效投标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该投标报价视为无效报价。
2. 投标文件必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开标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恕不接收。本次采购不接收邮寄的投标文件。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吉林省四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地址：吉林省四平市铁西区英雄大路2285号
联系方式：李颖 0434-362005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吉林省中朗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长春市东北亚国际金融中心8号楼309室
联系方式：0431-8054500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阳
电话：0431-80545000

4. 招标监督管理部门：吉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吉林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吉林省四平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地 址：吉林省四平市铁西区英雄大路 2285 号

联 系 人：李颖

电 话：0434-3620057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吉林省中朗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长春市东北亚国际金融中心 8 号楼 309 室

联 系 人：王阳

电 话：0431-80545000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吉林省中朗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